

深圳市北鼎晶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深圳市北鼎晶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6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以下简称“子公司”）子公司向银行、金融机构等申请融资（包括但不限于办理人民币或外币流动资金贷款、项目贷款、承兑汇票、信用证、保函、票据贴现、保理、出口押汇以及外汇远期结售汇等相关业务）及日常经营需要（包括但不限于履约担保、产品质量担保）时提供担保，预计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4 亿元。提供担保的形式包括但不限于信用担保(含一般保证、连带责任保证等)、抵押担保、质押担保或多种担保方式相结合等形式。

在上述授信项下，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北鼎晶辉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鼎晶辉科技有限”）及深圳市北鼎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担保合计不超过 4 亿元人民币。具体担保金额以实际审批的担保金额为准。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7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 2025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

二、担保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以下简称“招商银行深圳分行”）签订《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约定公司为北鼎晶辉科技有限向招商银行深圳分行申请使用的授信额度项下业务提供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为深圳市北鼎科技有限公司向招商银行深圳分行申请使用的授信额度项下业务提供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上述担保属于已审议通过的担保事项范围，且担保金额在公司已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范围内，无需再次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深圳市北鼎晶辉科技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 1、名称：深圳市北鼎晶辉科技有限公司
- 2、成立日期：2020 年 06 月 29 日
- 3、注册地点：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步涌社区工业 D 区 7 栋厂房一层二层三层、8 栋厂房
- 4、法定代表人：方镇
- 5、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 万元
- 6、主营业务：一般经营项目是：家用电器、数字仪表及仪用接插件、模具、数字化电路板、数字化家用电器的专业芯片/控制软件、塑胶件/五金件及相关零部件研发、设计并提供产品售后服务；从事货物、技术进出口业务（不含分销、国家专营专控商品）；物业管理，物业管理顾问，自有物业租赁；日用陶瓷制品销售；日用玻璃制品销售；日用杂品销售；家居用品销售；日用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是：家居用品制造；日用杂品制造；日用玻璃制品制造；日用陶瓷制品制造；生产经营家用电器、数字仪表及仪用接插件、模具、数字化电路板、数字化家用电器的专业芯片、控制软件、塑胶件、五金件及相关零部件。
- 7、股权结构：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 100% 股权。

8、北鼎晶辉科技有限（单体）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主要指标名称	2025年3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52,185.02	48,315.08
负债总额	28,571.50	25,579.96
其中：银行贷款		-
流动负债	23,692.26	22,170.73
净资产	23,613.52	22,735.12
	2025年3月31日	2024年度
营业收入	9,685.04	35,799.52
利润总额	1,055.39	2,571.60
净利润	878.40	2,431.29

注：上述截至2025年3月31日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二）深圳市北鼎科技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1、成立日期：2009年10月29日

2、注册地点：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福光社区留仙大道3333号塘朗城广场（西区）A座、B座、C座A座3801

3、法定代表人：方镇

4、注册资本：人民币2000万元

5、主营业务：一般经营项目是：数字化家用电器的专业芯片、数字化线路板、嵌入式软件的设计、技术开发及销售，厨具、家用电器、美容保健类电器、五金制品、塑胶制品的销售，经营电子商务，国内贸易（以上均不含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需前置审批和禁止的项目）；滋补类中药材、干果、生活日用品、家务用品、文具用品、软枕、家具、工艺品、日用瓷器、玻璃制品、服装服饰的销售。，许可经营项目是：农副产品、预包装食品购销；保健类食品的零售；奶茶咖啡制售，西式甜点制售，水果拼盘制售，鲜榨果汁制售；热食的制售。出版物互联网销售；出版物零售；网络出版物出版；电子出版物出版；电子出版物制作。（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

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6、股权结构：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 100%股权。

7、深圳市北鼎科技有限公司（单体）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主要指标名称	2025 年 3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45,814.56	40,060.03
负债总额	32,985.64	29,400.73
其中：银行贷款	-	-
流动负债	31,821.52	28,437.33
净资产	12,828.92	10,659.30
	2025 年 3 月 31 日	2024 年度
营业收入	15,994.84	51,269.55
利润总额	2,456.37	2,833.09
净利润	2,169.62	2,759.24

注：上述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 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署的《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主要内容

保证人：深圳市北鼎晶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债务人：深圳市北鼎晶辉科技有限公司

担保金额：人民币 5,000 万元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期间：保证人的保证责任期间为自本担保书生效之日起至《授信协议》项下每笔贷款或其他融资或债权人受让的应收账款债权的到期日或每笔垫

款的垫款日另加三年。任一项具体授信展期，则保证期间延续至展期期间届满后另加三年止。

（二）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署的《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主要内容

保证人：深圳市北鼎晶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债务人：深圳市北鼎科技有限公司

担保金额：人民币 3,000 万元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期间：保证人的保证责任期间为自本担保书生效之日起至《授信协议》项下每笔贷款或其他融资或债权人受让的应收账款债权的到期日或每笔垫款的垫款日另加三年。任一项具体授信展期，则保证期间延续至展期期间届满后另加三年止。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本次提供担保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的担保额度总金额为 27,000.00 万元，占公司 2024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38.33%。公司实际提供担保余额为 2,836.71 万元，全部为对子公司的担保，占公司 2024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4.03%。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无违规担保。

六、备查文件

公司与招商银行深圳分行签订的《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

特此公告。

深圳市北鼎晶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 年 5 月 30 日